

嘉祥县公安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嘉祥县公安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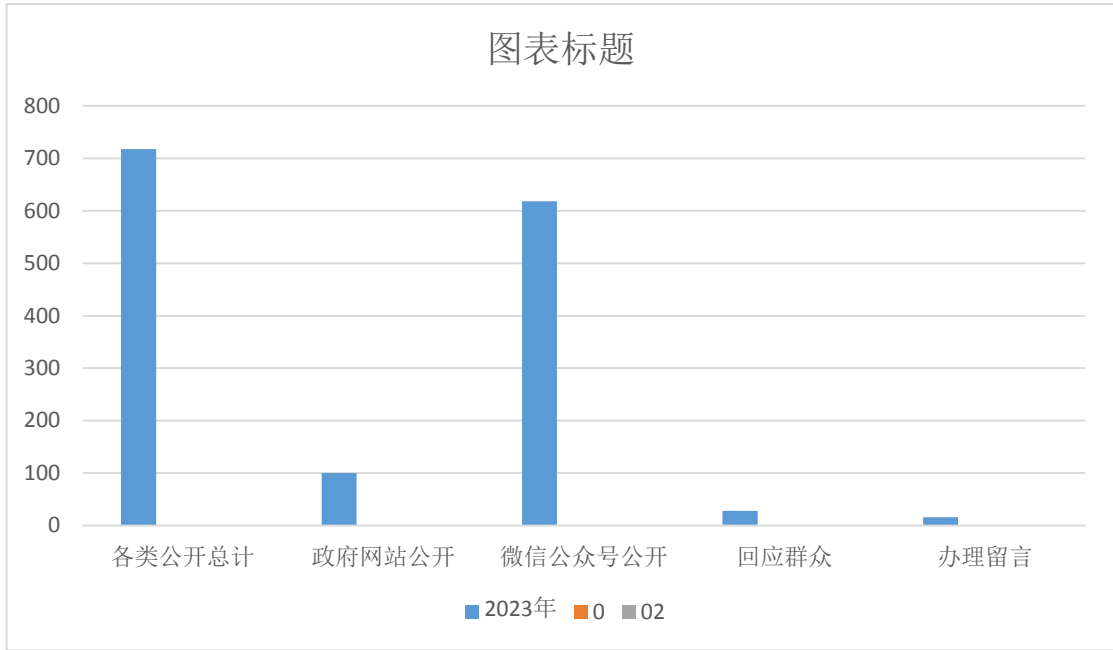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嘉祥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axi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嘉祥县公安局联系（地址：嘉祥县呈祥大道 1 号，联系电话：0537-6936023）。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县公安局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完善公开制度、优化公开平台、创新公开形式、增强公开实效，不断提升本机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通过嘉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嘉祥公安”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嘉祥县公安局主动公开、更新各类信息事项718条，其中在政府网站公开100条。通过和“嘉祥公安”微信公众号、“嘉祥交警”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发布信息618件。在警民互动方面，通过微信回应群众关切28件。通过领导信箱留言等收到并成功办结12345市长投诉16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本单位未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县局实际，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在实际工作中严格“三审三校”要求，完善信息发布工作流程，编制工作要点并及时公开，使制度规定更成体系，更加完善。修订完善《2023年嘉祥县公安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嘉祥县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2023年

5月修订)》并予以公开,方便公众查阅。坚决保障公开内容的持续性、及时性、有效性,定期进行公开内容保障检查。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将“嘉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加强对县公安局信息公开工作的动态管理,对公开内容进一步丰富,切实发挥政务公开、成效宣传、警民互动、为民服务的阵地作用,针对各类公开材料的文字内容、行文排版、图文解读等进行优化升级。

(五) 监督保障情况

2023年,县公安局构建分工明确、统筹协调、共同推进的政务公开工作局面,为改善政务环境、服务人民群众上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组织培训,就信息公开范围、信息公开要求等作强调说明,对政务公开工作提出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了政务公开工作在公安工作中的重要性。二是结合各警种部门工作职责分解政务公开工作任务,下发任务压实警种责任,进一步提高了各警种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和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三是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实地调研,了解公安相关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并提出存在的薄弱环节共商下步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846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69
行政强制	56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5.1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0	0	0	0	0	0	0	

	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法定主动公开仍需加强，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虽已扩大公开范围，但公开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各单位之间对于主动公开内容认识有较大出入，未完全达到理想效果。

下步嘉祥县公安局将加强以下方面的工作，一是结合县局工作实际制定政务公开具体文件，完善细化本单位政务工作考核细则，梳理本单位工作要点，制定本单位公开工作目标，坚决完成公开任务目标。二是完善队伍建设，通过制度的规范，完善人员管理制度，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增加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知识，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操能力，不断丰富法定主动公开信息、其他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嘉祥县公安局 2023 年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嘉祥县公安局严格按照县政府安排部署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对本单位工作及时有效公开。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今年共接县政协委员提案 14 件，县人大代表建议 9 件，目前所有提案和建议办理、答复工作已完成。